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11（港幣櫃台）及81211（人民幣櫃台）
網站：<http://www.bydglobal.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張敏先生及喻玲女士。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5日（星期五）上午10:00。
 -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3009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王传福先生。
 - 6、本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发了股东会通知，也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刊发了临时股东会通告，并按规定派发了通函。
 -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股东出席情况如下：

分类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总体出席情况		
	人 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人 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人 数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股)

			份总数比例			总数比例			份总数比例
A股	133	3,143,843,301	34.4826%	7,911	279,529,021	3.0660%	8,044	3,423,372,322	37.5485%
H股	4	1,530,851,744	16.7908%	-	-	-	4	1,530,851,744	16.7908%
总体	137	4,674,695,045	51.2734%	7,911	279,529,021	3.0660%	8,048	4,954,224,066	54.3393%

2、出席、列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香港中央证券有限公司监票人、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三、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列入会议议题的2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0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3,423,372,322	3,388,807,278	98.9903	26,683,832	7,881,212
H股股东	1,530,851,744	1,323,949,679	86.4845	198,274,075	8,627,990
全体股东	4,954,224,066	4,712,756,957	95.1260	224,957,907	16,509,202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00、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生效）的议案：

2. 0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3,423,372,322	3,299,617,458	96.3850	115,892,452	7,862,412
H股股东	1,530,851,744	466,542,204	30.4760	1,058,050,378	6,259,162

全体股东	4,954,224,066	3,766,159,662	76.0192	1,173,942,830	14,121,574
------	---------------	---------------	---------	---------------	------------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3,423,372,322	3,320,386,044	96.9917	95,095,166	7,891,112
H股股东	1,530,851,744	656,877,135	42.9093	870,676,746	3,297,863
全体股东	4,954,224,066	3,977,263,179	80.2802	965,771,912	11,188,975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3、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3,423,372,322	3,321,257,684	97.0171	94,236,726	7,877,912
H股股东	1,530,851,744	663,633,497	43.3506	860,959,061	6,259,186
全体股东	4,954,224,066	3,984,891,181	80.4342	955,195,787	14,137,098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04、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3,423,372,322	3,321,197,184	97.0154	94,252,426	7,922,712
H股股东	1,530,851,744	663,600,746	43.3485	860,959,065	6,291,933
全体股东	4,954,224,066	3,984,797,930	80.4323	955,211,491	14,214,645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05、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3,423,372,322	3,321,262,546	97.0173	94,203,626	7,906,150
H股股东	1,530,851,744	663,591,854	43.3479	860,968,999	6,290,891
全体股东	4,954,224,066	3,984,854,400	80.4335	955,172,625	14,197,041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0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类别	代表股数	赞成股数	赞成比例%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A股股东	3,423,372,322	3,321,029,246	97.0105	94,416,726	7,926,350
H股股东	1,530,851,744	663,633,583	43.3506	860,958,963	6,259,198
全体股东	4,954,224,066	3,984,662,829	80.4296	955,375,689	14,185,548

该议案属于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会经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